



中國國民黨第7屆立法委員選舉 山地（平地）原住民選舉區提名登記同志簡介

原住民服務工作總會編印

96年5月30日

中國國民黨辦理第7屆立法委員（原住民）選舉提名黨員投票暨幹部評鑑，經定於民國96年6月1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將山地（平地）原住民選舉區登記同志所填報之資料刊登如下：

山地原住民選區提名登記同志：（文字以登記同志提供為準）

號次	相片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歷	經歷	現職	為國家及為黨服務貢獻紀錄	自我介紹	參選抱負
1		孔文吉	男	49	1.台灣大學外文系畢業。 2.美國奧勒岡大學新聞碩士。 3.英國羅芙堡大學社會學系媒體研究組博士。	行政院新聞局聯絡室秘書，內政部民政司專員，花蓮師範學院多元文化研究所、國立東華大學及東吳大學兼任助理教授，文藻外語專科學校及朝陽科技大學助理教授，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董事，台北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立法委員	1.擔任台北市政府原民會主委期間輔佐馬英九前主席開創全國性傲人政績。 2.民國九十五年陪同連戰赴北京參加「兩岸經貿論壇」推動兩岸農業與觀光交流。 3.兩年來在立法院全力配合本黨黨團指揮。	我是南投縣仁愛鄉廬山村人，父為太魯閣族、母為泰雅族，曾於民國八十二年因考取首屆原住民公費遠赴英國深造，取得媒體研究博士學位。曾出版原住民政治文化及新聞評論書籍三本，在政府機關服務達十五年，黨齡三十三年，自始至終恪遵本黨政策為原住民爭取權益。	1.強力監督民進黨政府之原住民政策，駁斥「新夥伴關係」之美麗謊言。讓原住民早日脫離民進黨執政後每年被「水扁」的惡運。 2.落實憲法保障原住民在台灣歷史上真正主人之地位，推動設立原住民族自治區，使原住民享有命運自決之權利。 3.推動原住民族基本法，監督政府完成相關子法，保障原住民族政治、經濟、教育、文化、土地、農業、醫療、傳播及社會福利之基本權益。 4.推動馬歇爾計畫「原住民族安全家園重建方案」，加速原住民族災區重建及治水工作，並根本解決原鄉交通建設及治山防洪之問題。 5.保障原住民工作權，提供原住民優先採購及就業機會，協助解決都會區原住民就學、就業、住宅及安養問題。 6.推動南島民族外交工作，促進兩岸少數民族之交流與合作。
2		曾華德	男	55	省立台東農工職業學校、省立屏東師專、人力管理訓練結業、東海大學公共行政班、第一期國家發展研究班結業	教師，第九、十屆來義鄉長，第九、十屆台灣省議員，第四、五、六屆立法委員，原住民族問政會長，立法院內政及民族委員會召集人，台灣省原住民族建設協會理事長，海峽兩岸少數民族交流協會常務理事，屏東縣生命與光全人關懷協會顧問。	立法委員	曾任台灣省社會服務隊三任隊長利用暑假率大專青年學生巡迴山地離島服務，省長及總統大選擔任輔選委員全力以赴，在立法院貫徹黨交付任務，贊助經費協助地方黨部推動各項工作。	華德係台灣原住民排灣族原名集福祿萬自幼失怙苦學成長卻塑造堅毅不拔的個性奉獻國家社會乃畢生之志業29歲從政迄今25年雖然辛苦卻無怨無悔妻謝貴妹及兩位兒子萬貴萬青是我最大後盾靠山由於他們的支持包容使我更堅定的繼續圓我為造福人群的理想與抱負而努力	華德不是戀棧職位，基於感恩、責任、使命不得不再次站上火線。為原住民的尊嚴、福祉繼續奮鬥努力。原住民族基本法通過後，原住民族權利的法律地位獲得了初步的保障。但是基本法所規定應制定、修正、廢止的法規有二、三十種，而華德積極推動的原住民族自治法、保留地護林補償條例、傳統領域土地回復條例等法案，正需要具「資深」、「經歷」、「專業」的國會代言人來一一完成。因此，年底立委的選舉不是「排隊輪流」的問題，而是我們原住民族生死存亡的關鍵年。在這重要的歷史時刻，豈能當逃兵戰士，而辜負了鄉親的託付，誠懇的拜託鄉親，一本愛護之初衷，捐棄成見，以大局著想，團結一致，力保一席代言人。華德問政及服務的功力會更深厚穩當。
3		簡東明	男	56	1.草埔國小畢業。 2.枋寮初中畢業。 3.屏中師院畢業。 4.國立中興大學行政研究所畢業。 5.革命實踐研究院結業。	1.教師主任計17年。 2.獅子鄉第十一、十二屆鄉長。 3.屏東縣第十四、十五、十六屆縣議員。 4.屏東縣足球委員會主任委員。 5.現任海峽兩岸原住民族及少數民族交流協會常務理事。 6.現任屏東縣原住民族慢速壘球推展協會理事長。	1.屏東縣議員 2.屏東縣黨團書記長 3.屏東縣黨部委員 4.第十七屆全國黨代表 5.屏東縣民眾服務社常務理事	1.六九年榮獲全國特殊優良教師。 2.七二年榮獲全國原住民首屆十大傑出青年。 3.七四年榮獲全省公教楷模。 4.八二、八四年獲考評為全省特優鄉長。 5.黨齡共三六年期間擔任鄉縣要職服務輔選獲頒獎章獎狀多次。	本人出生於屏東縣獅子鄉草埔村，屬山地原住民排灣族人，父母均受日本教育故家教甚嚴，自小在平地刻苦向學，後加入師院而成人師杏林，年18歲加入中國國民黨，其間深受黨栽培，擔任鄉長兩屆、縣議員三屆，拙荊錦花現任國小校長，家犬志偉在美國深造，英偉在學。	1.承先—永誌中國國民黨愛國愛民之傳統 2.啟後—竭力爭取台灣原住民族尊嚴與福祉 3.繼往—承續肯定接納前人喉舌問政辛勞 4.開來—共立台灣原住民族務實之根本法源

平地原住民選區提名登記同志：（文字以登記同志提供為準）

號次	相片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歷	經歷	現職	為國家及為黨服務貢獻紀錄	自我介紹	參選抱負
1		楊仁福	男	65	省立花蓮中學（初、高中）畢業 國立台大政治系畢業 國家發展研究班四期結業	教師、教會長老、中央委員 第八九十屆省議員 第四五六屆立法委員 內政及交通委員會召集人 黨團副書記長、原住民問政會長 花蓮縣黨部原住民工作會會長 十一屆花蓮縣阿美建設協會理事長	1.立法委員 2.中華民國阿美族母語研究學會理事長	進用人才：恢復原住民行政特考 建置制度：設平地原住民行政系統 歸還土地：促成實施增劃編保留地 增進就業：立法完成工作權保障法 輔選有功：全力輔選縣市長及總統選舉，達成任務分獲華夏獎章	志弟楊仁福，合群理性，是本黨唯一花蓮籍立委，兼負原住民及區域立委之責，認真問政，績效優良。催生政策，建制、法律提案，興建花蓮原住民文化館、部落舞場、生活園道路、追索台糖土地還給原住民，都是努力成果。這次也抱必勝之心，為原住民及黨奮鬥。	繼續推動立法，現在審議的法案： 1.原住民部落頭目文化傳承保存法：發揮頭目社會功能及法律地位。 2.原住民族傳統土地回復條例：做為傳統土地歸還之法源。 3.原住民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法：保護原住民固有智慧創作財產權。 4.原住民自治法：推動部落自主化。 5.增修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擴增就業機會、增加就業基金。 繼續爭取建設及權益： 1.興建蘇花高速公路，促進東部交通及經濟發展。 2.推動原住民部落花園化，部落特色國際化。 3.增加都市原住民預算：補助租屋、購屋、住宅安置費。
2		章仁香	女	54	1.中國文化大學實業計劃研究所農學組畢業 2.國立中興大學植物系畢業	1.省立台東師專助教 2.國立台北、花蓮師院講師 3.中國文化大學講師 4.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科員 5.花蓮縣政府農業局科員 6.台灣省政府原住民行政局組長 7.國家統一委員會委員	立法委員 中國國民黨副主席	除努力推動黨內民主制度，營造廉能政治環境外，在問政方面，更致力於原住民、婦女、教育、文化及東部發展等問題的解決。並且主動積極參與台北市、高雄市市長及市議員的輔選工作。	仁香自研究所畢業後，除從事教育與學術研究工作外，並曾在中央、省、縣政府任職，從事原住民與農業工作多年，對我們原住民社會的問題及需要深刻的體認。多年來，承蒙鄉親們的愛護與支持，仁香得以連任立法委員，有機會反映我們原住民的心聲，繼續爭取我們原住民的權益。	仁香自擔任立法委員以來，時時刻刻不敢忘記各位同胞的託付，並期許自己做一個專業民意代表，以嫻熟的議事能力，誠懇懇的態度，在立法院審查法律案、預算案，以及監督政府的施政，努力發揮「制衡」機制，並推動多項有關原住民、農民、勞工、婦女權益及民生法案。阿扁政府的政績雖然乏善可陳，但是憑藉神奇子彈，阿扁又非法取得政權，使得台灣社會又進入另一個動盪不安的局勢，我們原住民的基本權益最容易遭受忽視與犧牲。在面對不確定的未來，如何維護原住民的權益、如何拓展生存發展的空間，是仁香念茲在茲的問題。至盼各位鄉親繼續給予提攜與支持，使仁香得以繼續為我們未來打拼。
3		廖國棟	男	52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系、淡江中學高中部、台東縣都蘭國中、台東縣都蘭國小。	1.歷任台東縣衛生局所屬延平、海端、蘭嶼、長濱、成功等衛生所主任兼醫師。 2.台東基督教醫院主治醫師。 3.東甯診所院長。 4.第三屆國大代表。 5.第五、六屆立法委員。	第六屆立法委員、東甯診所院長。	1.服務政府公職12年，為偏遠地區醫療工作奉獻犧牲。 2.榮獲78、79年行政院「為民服務楷模獎」。 3.榮獲第一屆「偏遠地區醫療奉獻獎」。 4.自大學起歷任高醫區黨部書記長、台東縣黨部委員、成功區黨部常委、全國原住民服務工作總會副會長、台東縣原住民工作會會長。	我是廖國棟，今年五十二歲，出生於台東縣都蘭部落，阿美族人。幼年失怙恃，由姐姐撫養長大，國小畢業後，因無力升學，到基督教芥菜種會花蓮男子補習班就讀，自此人生有了一大轉折。國中畢業後，順利考取當時原住民學子夢寐以求的教會學校淡江中學唸高中。畢業後再考取高雄醫學院醫學系公費，並順利畢業。幼年艱困的環境，養成了我惜福的人格，教會的養成，國家的栽培，使我決心要以聖經「施比受更為有福」的教誨作為理念，服務我的社會，回饋我的國家。我有非常美好的家庭，內人陳姿伶全力輔佐我，好讓我無後顧之憂，全力以赴為民服務。	參選公職的決心，啟蒙於教會信仰，對參與社會服務薰陶，更源自於對社會國家回饋的心願，以及對台灣原住民未來永續發展的責任。吾將努力推動以下目標：一、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原住民族基本法自94年2月5日經總統公佈以來，政府腳步緩慢，猶待吾等全力爭取落實，讓原住民立基於公平發展的基礎上。二、原住民族傳統領域：自日據時期以來，遭政府以所謂「公權力」強取之原住民族土地，應依「轉型正義」之精神，儘速完成原住民族土地法、海域法之立法程序，將該等土地還返給原住民。三、發展原住民族的經濟事業：監督政府作資源之公平配置，讓都會區原住民及原鄉之同胞同享社會發展之成果，並參與經濟事務之管理經營。四、促進族群和諧：維護憲法保障族群公平正義之精神，讓各族群在台灣這塊土地上共構和諧關係，共創未來發展。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96年6月1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一)依據「中國國民黨黨員參加公職人員選舉提名辦法」，以及「中國國民黨第7屆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提名作業要點」之規定：本黨黨員年滿18歲，入黨或回復黨籍滿4個月，黨籍完備，依規定繳納黨費，具有黨權者，有參加黨員投票之權利。

1.本黨黨員年滿18歲，即民國78年6月9日（含當日）以前出生者。

2.入黨或回復黨籍滿4個月，依中央常務委員會核定，黨員須於民國95年12月28日（含當日）以前入黨或回復黨籍，黨籍完備，95年有繳納黨費紀錄、96年於2月28日前繳納全年黨費，並具有黨權者。

3.黨員應在黨籍所在地之縣市或區黨部所設之投票所行使投票權。

(二)山地（平地）原住民主體立法委員候選人提名之黨員投票，以具有山地（平地）原住民身份之黨員，並具有投票權者為選舉人，山地（平地）原住民身份之認定以戶籍登記簿為主。山地（平地）原住民主體立法委員候選人提名之幹部評鑑為具有山地（平地）原住民身份之本黨黨務、政治與社會幹部，幹部評鑑之選舉人須於投票日當天具備幹部身份，有關幹部種類由原住民服務工作總會規定之。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開票地點（請見投票通知單）。

(二)投票時請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未帶身分證者，不得領票）、私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編號，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三)選舉人應於規定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得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

(四)選舉人在投票時，不得有下列情形，否則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應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並將所持選舉票收回：

- 1.選舉人圈選後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亮票）者。
- 2.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者。
- 3.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者。
- 4.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者。

(五)選舉人領取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縣市黨部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匱，不得逗留，並不得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或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匱。

(六)選舉票圈選示範如下：（採直式印刷）

	號次	相片	姓名
---	----	----	----

四、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本黨中央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者。
- (二)圈選二人以上者。
- (三)所圈選地位不能辨別為何人者。
- (四)圈選後加以塗改者。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劃寫符號者。
-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者。
-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者。
- (八)不加圈選完全空白者。
- (九)不用直轄市、縣市黨部製備之圈選工具者。